

新京报讯（记者 薛晨）2月23日晚间，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威龙”）发布关于公司涉及违规担保案件再审申请立案的公告，称公司对此前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违规担保案件的判决表示不服，于2021年1月19日向最高人民法院提出关于违规担保案件申请再审，近日公司通过法院网络查询，再审申请已分别于2021年2月20日、2021年2月22日立案受理。

为何申请再审？

公告内容显示，涉及烟台银行龙口支行本金为1亿元、5000万元的两起违规担保案件，二审法院均认定ST威龙违规担保合同无效，但ST威龙需承担保证合同无效后的民事责任，判决ST威龙对债务人不能清偿的部分承担20%的补充赔偿责任。